

中央教育審議會於五月三十日公開發表審議報告，題為「有關展望二十一世紀我國教育應具之形態」，內容為今後學校教育、大學及高中於秋季再舉辦一次入學考試，以增加考生入學機會。茲簡介其重點。

一、大學及高中之升學考試的改善

有關大學升學考試之改善，重新檢討歷來偏重筆試之法，改以調查書、小論文及面試等綜合交叉之選拔方式。所以應將大抵於三月第三週結束之升學考試實施日期，延後至四月，同時，亦加強專職升學考試部門之配備。

另一方面，有關高中入學考試事項，將廢除歷來施行之調查書（內申書），改以積極活用「自己申告書」，由學生或家長自行書寫升學動機以及校外活動狀況。

二、於公立學校採行完全中學教育

此次審議報告之特點，厥為於公立學校採行完全中學教育。選拔方式不進行學力測驗，而改採抽籤、面試及推薦等綜和方法，以防止升學競爭低年齡化，並特別考量避免被批判此舉乃為創設「升學明星學校」。

三、教育上之例外措施

有關此報告另一特色為，高中二年生十七歲學生入學大學事項，因考慮下述理由：1、較易發現資賦優異才能，較小年齡之時可以發揮才能。2、有必要在學校教育伸長才能者。3、文部省所進行尖端事業，有成果報告者。

因此，目前，暫定以數學、物理等範疇之學生，列入跳級升學考慮對象。中教審相關人士表示，此類學生一年估計有一百多人，大學方面，應有一套審慎之推薦選考辦法。

至於小學、中學、高中等各校並不適合實施跨學年之所謂「跳級」制度，其理由為1、避免家長過度焦急，2、避免升學考試劇烈競爭。

四、因應高齡化社會之教育應具之形態

為重視學童體驗在家看護、社會福祉等義工活動，有必要讓學童在學校教育過程中，與高齡者交流、接觸等活動，各學校應舉辦此類體驗活動。

相反地，學經豐富的高齡者應有助於學校教育之推行，各都道府現或市町村之教育委員會應將協助教育活動高齡者名單提供學校運用。

學者專家對此次中教審報告之看法：

(一)、清水司教授・東京家政大學學長：第十四期中教審會長

目前的學校教育過於僵硬，未能達成平等與公平性。從今以後，應該創造一個尊重個性、發揮每個人多樣性能力、性向，互相協調，「互相體諒」之良好社會，為完成此種目的，中教審所提出的教育應具形態之具體建言，值得評價。

(二)、森隆夫教授・御茶之水女子大學名譽教授

個別性的改善對策相當顯著，然則缺乏全體的理念。改革理念在於實現「豐富成熟社會」的個性尊重教育，報告中多處提及「改善」一辭，但未對「生涯學習社會」之理念有所建言。在各校間的「連接」問題上，論及入學考試或完全中學制度時，除學校間之縱的連接關係之外，應討論容易轉校等問題的橫的合併關係。討論完全中學，須就制度複線化視點來考慮，因之，首先須討論複線形制度之原則，再來提示完全中學及個性尊重才是。